**合同编号：**

名师工作室设立协议

**吉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制定**

**名师工作室设立协议**

**甲方（学校）：**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名师）：**

**住所：**

**身份证号码：**

**鉴于：**

为探索培养人才的新机制，充分发挥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的示范、引领、指导和辐射作用，加快学院优秀教育教学人才的成长，促进我院高素质教师队伍的建设和学院教育教学工作更快更好地发展，根据相关部门文件精神，设立【】名师工作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作目标**

名师工作室以主持人（即名师）为引领，以专业（学科）为纽带，以先进的教育理念为指导，旨在搭建促进中青年教师专业成长以及名师自我提升的发展平台，打造一支高水平、出成果、有影响的品牌教师团队。

**二、组成与选拔**

名师工作室由工作室主持人（即名师）和工作室成员（3～10名）组成。工作室主持人由乙方担任，名师工作室成员由乙方及成员所在院部共同确定。

**三、甲方权利及义务**

1、以乙方命名名师工作室，授予证书和挂牌，工作室依据有关规定和协议开展工作。“名师工作室”设置时间一般为期三年，具体以甲方安排为准，甲方有权根据教学管理需要延长或提前终止“名师工作室”，有权制定、修订学校统一的名师工作室管理制度办法，乙方应予以遵守。

2、甲方根据需要为名师工作室设置独立的办公场所和设备。

3、甲方向名师工作室拨付经费【 】元，用于开展必要的教科研活动。乙方保证名师工作室所有经费收支符合财务规范。甲方有权监督审查。

4、甲方提供便利的工作条件，在安排工作室成员工作时间方面给予积极支持，保证名师工作室日常工作的开展。

**四、乙方权利及义务**

1、完成学院和本单位交给的教学任务和教学建设工作，教学评价应为优秀。

2、负有协助学院和所在单位，对全院其他教师在课程教学和教学改革研究等方面进行培养指导的职责，每人培养指导1-3名青年教师，每年须讲授1次以上示范课程，为师生开设1次以上学术报告。

3、三年内工作室成员要公开发表教学研究或专业学术论文三篇以上(含三篇)，并主持院级及以上科研或教研课题二项，或主编正式出版教材一项。

4、乙方主要利用甲方的经费或利用甲方的物质条件完成的发明创造成果归属于甲方。

5、乙方应协调处理好工作室成员任务分工，工作室成员内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乙方处理。

**五、考核与奖励**

1、名师工作室原则上三年为一个工作周期。甲方将采用过程性、阶段性和终结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考核管理。

2、考核“不合格”者将撤销该工作室建制；考核“优秀”者，将予以表彰和奖励。

3、甲方有权根据教育教学安排及管理需要制定、调整考核管理办法，乙方应予以接受并遵守。

**六、其他**

1、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纠纷，协商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2、本协议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乙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3、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另行协议，并以书面形式补充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 方： 乙 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